

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赣市府办字〔2021〕43号

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赣州市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各单位:

《赣州市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1年7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赣州市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促进旅游发展的决策部署，加快推动我市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 发展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文化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聚焦市委、市政府“三大战略”，瞄准“六大主攻方向”，升级推进全域旅游。

围绕“三大目标、四张名片”的发展定位，加快建设全国红色旅游一线城市、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康养旅游后花园、区域性文化旅游中心，做强“红色故都”“客家摇篮”“江南宋城”“阳明圣地”四张名片。按照“一核三区三线一网”发展布局，深化以宋城文化核心区为龙头，红色旅游区为突破点，生态休闲度假旅游区、客家文化旅游区为支撑的“一核三区”全域旅游空间布局，以初心路、客家情、阳明游“三线”串联“四区”形成“全域旅游产品网络”。

(二) 工作目标

通过实施三年行动计划，全市旅游产品供给更加丰富，旅游环境更加优越，服务质量显著提升，旅游市场更加繁荣，旅游配套设施更加完善，旅游经济指标稳居全省前列。到 2023 年，全市旅游接待人次达到 1.6 亿人次以上；力争旅游综合收入超过 1800 亿元，实现五年任务三年完成。红色旅游收入占全市旅游收入达到 50%，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等高等级旅游品牌取得新突破。为培育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打造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奠定坚实基础。

二、重点任务

（一）盘活存量

1. 开展旅游景区品质提升行动。全力推动三百山、江南宋城、大余丫山、汉仙岩、阳明湖、上堡梯田、阳明山、石城温泉城、鼎龙十里桃江等创建高等级旅游品牌，力争到 2023 年全市 4A 级以上景区突破 40 家，新增 1 家以上 5A 级景区。实行旅游景区品牌设备案制和动态管理制，坚持开展 A 级景区复核工作，年度复核比例不低于 30%，淘汰一批管理差、品质低的旅游景区（点）。发挥旅游标准的规范引领作用，推动旅游景区（点）完善停车场、旅游厕所、标识牌、休闲场所、周边道路交通、环境等游览系统，在旅游高峰期实行弹性供给；合理设计讲解词、突出文化内涵，配置语音导游等现代化讲解设备，规范景区讲解人员服务标准；完善景区预约、二维码检票、游客数量和车位实时查询等智能服

务；加强景区安全防范，规范管理运营，提升景区周边餐饮、住宿、充电桩等配套服务。4A级以上景区要策划推出常态化的文娱演艺项目，要有非遗展示项目。到2023年，实现全市4A级以上旅游景区高标准运营管理。〔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各县（市、区）政府〕

2. 打造全域旅游线路产品体系。以“宋城+”思路，深入培育“宋城”+“初心路”“客家情”“阳明游”三条主题精品旅游线路，以“三线”为主脉，灵活串联各县（市、区）旅游景区（点），推出“点单式”自由组合服务，增强旅游线路市场化水平，形成覆盖全域，适应各类人群和市场需求的旅游产品体系。依托高速、高铁，串联沿线城市，推出“一程多站”式旅游产品，打造赣粤高铁生态旅游走廊。探索和推行赣州精品旅游线路“线长制”，统筹推动全线资源要素整合、旅游产品宣传推介。〔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各县（市、区）政府〕

（二）跨界融合

1. 深化文旅融合。推动文化资源宜游化建设，对旅游设施进行文化性改造，大力弘扬以“红色、客家、宋城、阳明”四大文化名片为代表的赣南优秀传统文化，将独具特色的文化内容、文化符号、文化故事赋能文化和旅游项目建设。推进文化和旅游业态融合、产品融合、市场融合、服务融合，支持建设集文化创意、休闲娱乐、教育培训等于一体的旅游景区、主题公园、文旅小镇、旅游演艺、主题酒店、文旅综合体，建设一批省级文化产业和旅

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推动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剧院、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场所等成为旅游目的地，鼓励具有区域文化典型代表的景区建设文化场馆，遴选一批公共文化场馆进行文旅融合景区化改造升级，优先扶持达到标准的文化场馆申创 A 级旅游景区。到 2023 年，各县（市、区）打造 1 个以上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各县（市、区）政府〕

2. 推动产旅融合。支持工业、农业、林业、医疗、教育、体育等领域大型企业进入旅游业，整合各领域经营资源发展新兴旅游业态。打造大产旅融合平台，按照“一县一特色”的原则，加速推进南康区“家居+旅游”、于都县“服装+旅游”、石城县“鞋服+旅游”、定南县“足球+旅游”、信丰县“脐橙+旅游”、安远县、全南县和大余县“康养+旅游”、龙南市“中医药+旅游”、兴国县“研学+旅游”等产旅融合示范点建设。将旅游市场转变为各产业产销转化平台，将家具、服装、鞋服、脐橙、中草药等特色产品转变为旅游商品，形成旅游大消费格局。到 2023 年，各县（市、区）围绕首位产业或重点产业至少打造 1 个“产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点），推出一批特色旅游商品。〔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体育局，市文广新旅局，赣州旅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3. 建设融合项目。各县（市、区）围绕文化旅游资源优势和产业布局，重点做精做强 1 个核心项目，充分发挥核心项目引领

作用。建立重点项目滚动推进计划，推进一批文化旅游融合项目建设，三年完成投资 600 亿元以上。加快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赣州段）江南宋城、红色故都、阳明文化公园、阳明湖等核心项目建设。建立重大文旅项目调度机制，文旅项目用地会商机制、文旅项目融资对接机制。〔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委宣传部，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委，市政府金融办，阳明湖景区管委会，赣州旅投集团，赣州城投集团，赣州发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三）升级业态

1. 做“强”红色旅游。积极引进红色旅游资源开发利用、业态补充、基础完善性的项目。推动瑞金、于都、兴国等地建设“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重点支持长征文化公园涉及县发展红色教育培训和研学产业，探索“党校+研学基地”发展模式，在场地、课程、师资等方面形成高品质、系统性供给。推出一批“红色”+“绿色”“古色”等研学旅游线路和延伸产品。到 2023 年，红色旅游收入占全市旅游收入达到 50%。瑞金、于都、宁都、寻乌、兴国、信丰、全南、大余等地建成培训学院，其它县（市、区）至少建立 2 处以上研学旅行示范基地，发展 3 家研学旅游教育培训机构，设立一套研学教育课程。“一核三区”各打造一条精品研学旅游线路。〔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新旅局，市教育局，赣州旅投集团，赣州城投集团，赣州发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2. 做“旺”城市旅游。推动章贡区创建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实施江南宋城景区提升工程。建设一批集餐饮、住宿、茶艺酒吧、旅游演艺、文化创意、旅游服务等为一体的特色文化旅游街区。推动各县（市、区）积极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拓展和丰富县城旅游业态，全面提升县域旅游公共服务、产品体系、要素配套等，鼓励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地标景观、网红打卡点。依托历史文化街区、休闲广场、城市公园、重点商圈等，发展夜间经济，打造一批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到 2023 年，全市新增 1 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中心城区新增 1-2 个国家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1 个省级旅游休闲街区，推出 1-2 条城市精品游览线路，力争全市 50% 以上县市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各县（市、区）培育 1 个以上特色文化街区和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商务局，市城管局，赣州城投集团，赣州旅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3. 做“优”乡村旅游。围绕乡村振兴战略，鼓励涉农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从事乡村文旅业，引导农民投资创办民宿、家庭旅馆、农家乐、手工艺作坊等乡村文化旅游配套产业，实现农民和乡村文旅发展有机衔接。加快培育田园农业、民俗风情、农家乐、民宿度假、科普教育、非遗小镇等业态。推进乡村民宿的发展，实现民宿城区、城郊、景区、乡村全面有序布局，提升现有民宿品质，引进一批优质品牌民宿企业，配置一批高星级民宿项目，鼓励条件成熟的区域优先推进民宿集群建设。依托脐橙、油

茶、蜜桔等特色农业推出一批乡村旅游商品，发展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到2023年，全市新增1-2个5A级乡村旅游点，10个以上民宿集聚区。各县（市、区）新增1个4A级以上乡村旅游点，10家以上星级民宿，打造1个省级以上乡村旅游重点村，推出一批叫得响的特色乡村旅游商品。〔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新旅局，市商务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

4. 做“特”新业态旅游。加快推出一批旅游和科技深度融合的试点示范项目，扩大VR/AR、5G、北斗导航、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旅游领域的应用，提升旅游产品的沉浸式体验感。创新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的旅游产业发展模式，积极发展在线旅游，推动在线下线上旅游“同体验、同效益”。大力发展温泉、森林、中医药等康养体验项目，建设一批温泉康养度假、森林康养、中医药康养旅游基地。大力发展体育旅游，推出山地越野、户外穿越、露营、帆船、徒步等运动休闲产品，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引进冰雪运动项目，打造一批户外运动基地和夏令营基地。大力发展自驾车、房车旅游，构建以高速公路、旅游干道为纽带，风景道、自然风光带为廊道，景区景点为依托的自驾游网络体系。到2023年，各县（市、区）打造1-2个温泉康养或森林康养或中医药健康旅游或体育旅游产品，创建1个自驾车、房车营地。〔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卫健委，市体育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政府〕

（四）补齐短板

1. 完善旅游交通。加快建设联通国际主要客源地的旅游交通，推进赣州黄金机场国际航空口岸建设，逐步开通粤港澳、东南亚等国际航线。完善市、县旅游集散功能。在车站、高铁、机场、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交通节点设立旅游信息服务中心。开通并常态化运营市区旅游专线，开通“三站一场”（高铁站、火车站、汽车站、机场）到各县（市、区）重点景区的旅游直通车，实现中心城区至4A级以上景区无缝接驳。开设自驾游汽车租赁服务，完善自驾游线上线下导引体系，将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等旅游景区（点）标识纳入全市道路交通标识范围，在高速公路科学设置景区标识牌，在高德地图、百度地图、腾讯地图等导航软件实现精准导航。完善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A级以上景区及旅游集散中心配建充电设施。推动高速公路服务区旅游服务与文化主题融合，建成一批特色主题服务区，鼓励有条件的高速公路联合临近景区设置高速服务区景区出入口。完善内部旅游慢行系统，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至少打造1条5公里以上的高标准风景廊道。

〔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赣州旅投集团，赣州交控集团，市高速路政支队，市文广新旅局，市住建局，各县（市、区）政府〕

2. 提升消费要素。推广“美食”，加大赣菜品牌培育力度，开展赣南客家菜“十大名菜”“十大名小吃”等评选活动，推广赣菜进景区。重点培育赣南红色菜肴文化品牌，到2023年，中心城区建成2家以上赣南红色菜肴主题餐厅，实现瑞金、兴国、于都及

章贡区分别建成 1 家以上赣南红色菜肴主题餐厅，其他县（市、区）各建成 1 家以上主题餐厅。打造“优宿”，加快建设主题酒店、精品民宿、乡村客栈等，引进国内外连锁品牌高端酒店。研发“好礼”，加大“赣州礼物”推广力度，重点扶持 1-2 家大型旅游商超、文创产品企业，拓展旅游商品线上销售。创作“好戏”，推出一批体现地方文化特色、彰显赣南文化底蕴，并能常态化演出的文艺精品。到 2023 年，赣州旅投集团牵头全面推进旅游商品、特色餐饮进“三站一场”、进列车、进高速服务区；各县（市、区）至少打造 1 个主题酒店，运营 1 条特色美食街区，开发 1 套具有地方元素和市场吸引力的旅游文创商品；4A 级以上景区建有“赣州礼物”旅游商品店；三条精品线路各推出一台互动性强的旅游娱乐节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赣州旅投集团，市文广新旅局，各县（市、区）政府〕

3. 做大旅游集团。鼓励旅游企业通过股份合作、兼并重组等方式，整合优质旅游资产。赣州旅投集团要充分发挥市级旅游平台作用，采取市场化手段有效整合开发全市优质旅游资源，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高市场运营能力，组建旅行社集团，打造集旅游资产经营、景区开发与运营、旅游产品开发、酒店建设管理、文艺演出、旅游金融、旅游综合服务为一体的大型现代旅游集团、全产业链旅游服务平台，带动全市旅游业规模化、集团化发展。到 2023 年，各县（市、区）培育至少 1 家规模以上旅游企业，赣州旅投集团综合实力跨入全国旅游企业 100 强。〔责任单位：赣

州旅投集团，市文广新旅局，各县（市、区）政府〕

4. 发展智慧旅游。重点在 4A 级以上景区及四星级以上酒店实现“智慧监管，智慧营销，智慧服务”功能。完善赣州智慧旅游平台，丰富“一部手机游赣州”内容，横向融合交通、公安、商务、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民航、铁路、气象等部门数据，纵向归集市、县及景区景点等涉旅数据，建立综合性旅游智能服务平台。到 2023 年，全市 4A 级以上景区实现 5G 网络、智能导游、电子讲解、在线预订、信息推送、智能找厕、智能停车等功能全覆盖。〔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局，市商务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赣州机场分公司，南铁赣州车务段，中国移动赣州分公司，中国电信赣州分公司，中国联通赣州分公司，省广电网络赣州市分公司，赣州城投集团，赣州旅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5. 实施精品工程。推出“十佳精品景区”“十佳乡村旅游点”“十佳红色（研学）培训基地”“十佳特色文化旅游街区”“十佳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十佳精品酒店”“十佳民宿”“十佳旅行社”“十佳旅游购物点”“十佳导游（讲解员）服务公司”等赣州旅游精品示范工程，根据实施情况实行持续创评或动态管理。〔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委宣传部，市商务局，赣州旅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五）优化服务

1. 建立诚信体系。探索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服务单位和

个人信息纳入征信平台，建立“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诚信红黑名单”制度。建立旅游服务质量先行赔付制度，设立旅游服务质量先行赔付基金，加快建立覆盖市、县、景区三级旅游诚信退赔机制，向游客推出“放心游赣州”服务承诺。畅通旅游投诉受理渠道，建立市、县统一的旅游投诉受理平台。〔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2. 推动行业自律。发挥协会在政府主管部门和旅游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壮大各类旅游相关行业协会。赣州旅游协会要在旅游协调和行业管理工作、旅游市场拓展、旅游合作交流、旅游商品研发、旅游服务标准制定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增强行业自律能力。〔责任单位：赣州旅游协会，市文广新旅局〕

3. 加强市场监管。加大旅游联合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虚假广告、欺客宰客、恶性竞争、不合理低价等违法行为，实施旅游市场黑名单制度。加强旅游大巴、出租车、住宿、餐饮、购物等涉旅行业管理，提升涉旅行业人员素质。构建“1+3+N”文化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模式，到2023年，全面形成旅游综合监管体系。〔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各县（市、区）政府〕

4. 充实人才队伍。建立文化旅游专家智库，为全市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撑。鼓励江西理工大学、赣南师范大学等高等学院和职业院校发展旅游教育。扶持发展导游（讲解员）服务公司，建立导游服务培养及激励机制，培养一批具有国际服务标

准，能讲好赣州故事的文化旅游导游员（讲解员）。加强行业管理、景区管理运营、旅行社经营管理、文创旅游商品研发等各类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每年举办各类面向行业管理部门、旅游企业的培训班，培训 1000 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人社局，市教育局，江西理工大学，赣南师范大学，各县（市、区）政府〕

（六）做强营销

1. 唱响“红色故都 客家摇篮”品牌。制定品牌提升计划，打造富有文化内涵、特色鲜明的文旅形象 IP。集中开展赣深高铁开通系列文旅宣传，做响“红色故都 客家摇篮”品牌。各县（市、区）要根据自身资源禀赋确定旅游目的地品牌与宣传口号，构建市县品牌、景区品牌、产品品牌等互为支持的“红色故都 客家摇篮”品牌体系。运用全媒体营销手段，推动 4A 级以上旅游景区宣传进高速服务区、进高铁、进地铁、进机场，上手机、上电视、上网站。市级每年举办文化旅游节，“一核三区”分别坚持办好一个主题节会，鼓励各县（市、区）打造地方特色旅游节庆品牌，策划主题旅游活动，形成“季季有节会，月月有活动”的赣州全时文旅节会体系。建立全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申报承办机制，加强对承办地的支持力度，在资金奖补、品牌创建、宣传推广等方面给予倾斜。〔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委宣传部，各县（市、区）政府〕

2. 深耕粤港澳大湾区及周边客源市场。依托“东江源”、“北

江源”文化，积极融入大湾区，打造港澳台青少年游学目的地。对粤港澳大湾区、珠三角、省内等为代表的重点市场，研究制定高速过路费减免、车票抵扣门票等优惠政策。实施“引客入赣”工程，深入推广“初心路”“客家情”“阳明游”三条精品旅游线路，围绕高铁沿线，重点面向粤港澳大湾区、台湾、福建、湖南等客源市场开展“引客入赣”。整合市县两级资源，全面加强与客户源市场渠道商的合作。实行“全市统筹，全员参与”的营销思路，市直部门、县（市、区）联动，分市场分渠道开展市场营销。〔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政府〕

3. 开拓国际市场。推动客家文化、阳明文化走出国门。依托“赣州港”，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交流合作。打好“客家牌”，办好第32届世界客属恳亲大会，拓展世界各地客家人聚集地市场。打好“阳明牌”，举办阳明文化国际论坛，加强与国内外阳明文化研究传承地间的交流互动。加强国际市场营销，策划并开展有国际影响力的论坛、节会、赛事等活动，提高赣州在国际旅游市场品牌影响力，提升入境旅游市场份额。〔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委宣传部，市商务局，市体育局，赣州旅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

4. 加强新媒体营销。搭建赣州“云”旅游平台，建设新媒体网络营销联盟，构建新媒体宣传矩阵。充分利用微信、微博、微视频、抖音、手机APP、网站等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旅游营销。创新“网红+直播”“节庆+微营销”“微电影”“微网微商”等新型旅

游营销方式。邀请客源市场明星“大V”代言宣传，将粉丝经济与旅游宣传有机结合。在新闻聚合类、短视频、直播类、社交娱乐类、OTA攻略类等相关平台开展赣州文旅线上线下宣传。各县(市、区)要落实“五个一”(一支营销队伍、一个微信公众号、一个抖音号、一个手机APP或微信小程序、一批网红宣传员)，抓好线上宣传营销。〔责任单位：市文广新旅局，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赣南日报社，赣州广播电视台，各县(市、区)政府〕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的综合协调作用，完善市领导“一核三区”挂片协调机制、领导小组定期调度机制，协调解决旅游发展的重大问题。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把旅游产业作为支柱产业、主导产业来抓，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市直有关部门要提高站位，主动靠前，狠抓落实，切实形成推动旅游产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 强化政策支持。加大财政支持，完善激励办法，统筹资金支持产业研究、宣传营销、引客奖补、人才培养、考核奖励、品牌创建等。对重大文旅项目给予政策专项债资金倾斜支持。加强金融扶持，设立“文旅贷”风险补偿金，鼓励各县(市、区)建立旅游产业投融资平台和旅游产业发展基金，积极创新符合旅游业特点的信贷产品。落实土地政策，积极推行旅游项目“点状供地”政策，鼓励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方式供地，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使用建设用地自办或以土地使用权入

股、联营等方式开办旅游服务企业。推动减税降费，实行旅游企业水、电、气与工业同价政策，落实旅游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三）严格督导考核。将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纳入县（市、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评。加强督查检查，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文广新旅局）对方案落实情况进行通报。每年召开全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现场会），鼓励综合考评、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品牌创建、宣传推广、支持服务先进的县（市、区）申报市级及时奖励，按照相关规定对先进县（市、区）单位及个人进行表彰；对工作落实不力、推进滞后的，批评问责。

附件：2021-2023年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附件

2021-2023 年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市本级	赣州“江南宋城”项目	项目包括五个历史文化街区(郁孤台、姚衙前、灶儿巷、南市街和慈姑岭)和一个传统风貌街区(新赣南路)及文保单位所处的区域(包括郁孤台、八境台、宋城墙等),面积约3.22平方公里,核心面积约1.2平方公里,棚改面积约750亩。通过文旅观光、古韵休闲、民俗体验、创智办公、综合休闲、雅居生活等产业、产品的导入和运营,以文化为核心,以旅游为主导,以创国家5A级景区为目标,重点打造宋文化旅游核心区。	续建	2020-2025	100	15	/	/	章贡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广新旅局,市住建局,赣州城投集团
2		方特二期(动漫大世界)	项目占地约750亩,在方特东方欲晓周边建设水上乐园、主题酒店、度假小镇和亲子乐园项目。	新建	2021-2024	41	0.2	5.7	7	赣州旅投集团
3		阳明文化公园	项目占地约1700亩,建设三大板块、七大区域,分别为历史文化核心区、圣心纪念区、阳明心天地、格物致知体验区、知行合一实践区、万物一体游览区、克己成己挑战区等。估算投资规模约20亿元,计划建设周期为5年。	续建	2020-2025	20	2	4	5	赣州旅投集团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	市本级	“三江六岸”旅游区及水上项目	水西片区打造水镇创意旅游,水东片区打造集新型乡村、文化体验餐饮购物于一体的乡村度假区,建设水上旅游集散中心和码头建造改造等。	续建	2020-2023	待定				赣州旅投集团,章贡区政府
5		阳明湖景区提升项目	在政策允许(特别是生态红线调整)的前提下,适度开发建设智慧旅游系统;利用山水资源打造水上运动、户外运动和夏令营基地;利用上犹江电厂、犹江林场、树木园的闲置房产,改造带有时光印记的休闲度假、医疗康养、旅游购物为一体民宿集群;挖掘阳明湖水电、渔业、植物、阳明等特色文化,打造成集水电科普、自然教育科普、阳明文化演艺等于一体的研学旅游基地,形成集休闲、度假、康养、研学、特色文化等于一体的综合旅游度假区。	新建/改造	2021-2025	10	1	4	5	赣州旅投集团
6	章贡区	七鲤古镇文化旅游PPP项目	项目占地1571.85亩,建筑面积29.78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古镇核心文旅景区、水陆门户区和遗址公园区及文化旅游配套基础设施。	续建	2020-2022	25.23	10	10	5.23	章贡区政府
7		赣纺1969文化创意产业园(二期)项目	项目总占地87亩,对原赣南纺织厂生产区所有25栋老厂房进行改扩建;建设水电管网等隐蔽工程;所有道路翻新;整个园区绿化及亮化工程。打造集文创办公、创意设计、书画艺术、影视动漫、互联网+、休闲娱乐、教育培训等于一体的综合型文化创意产业旅游景区。	续建	2019-2020	3	0.7	0.5	0.4	章贡区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	南康区	崇文田园人家	建设民族风情建筑、千亩特色花卉、农村生态观光等项目及基础设施,发展乡村民宿、亲子旅游、研学旅游。	续建	2019-2023	3.5	2.5	0.8	0.3	南康区政府
9		大山脑红军小镇	挖掘红色历史文化,开展陈毅练兵场、长征步道建设及红色体验旅游,进行知青点修复、莲花坞木屋、游步道及大山脑与大广高速连接线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续建	2020-2023	3.5	1	1.5	0.8	南康区政府
10		星乐度露营小镇	项目包含特色住宅、特色餐饮、特色娱乐等多种综合休闲娱乐服务子项目。	续建	2020-2023	24	9	8	7	南康区政府
11	赣县区	会仙谷旅游区项目	项目占地7000亩,集旅游开发、康养度假为主的综合体,分“五区一中心”,即康养度假区、山地运动区、恐龙观赏区、油茶观光区、欢乐小镇区、游客服务中心。	续建	2020-2025	15	1	3	3	赣县区政府
12		大湖江生态旅游项目	项目规划面积16.12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夏浒景区、桃花岛、大湖洲,完善旅游配套设施,打造以文化为核心,水上运动为特色的旅游度假区。	新建	2021-2026	8	1	2	2	赣县区政府
13	赣州经开区	五彩城花博园二期项目	建设800亩观光花海和6万平方米玻璃大棚(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续建	2020-2023	6	0.8	2.5	2.7	赣州经开区管委会
14		台湾部落民俗文化村二期项目	建设海峡两岸青年文化交流和创业示范基地及台湾特色旅游文化产业园。	续建	2020-2022	4.2	0.95	1.25	2	赣州经开区管委会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5	蓉江新区	中国文谷	总投资 82.6 亿元,总占地 720 亩,项目主要建设中书书院酒店、中书公益书院、企业书院、麋鹿星球艺术商业、泰迪冰雪世界、泰迪主题博物馆、泰迪主题商业区、艺术家工坊及摩天轮。	续建	2020-2023	82.6	18	待定	待定	赣州蓉江新区管委会
16		蓉江新区迳背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总投资 3.4 亿元,用地规模约 333235 _j ,总建筑面积约 15285 _j ,包含大地之歌、花艺天地、米花村、飞驰森林、树蛙部落五大主题板块。	新建	2021-2023	3.40	待定	待定	待定	赣州蓉江新区管委会
17	瑞金市	红色故都	打造一个集红色教育培训、大型户外实景演艺、红色论坛、特色景区观光、特色美食等具有鲜明特色的知名的红色旅游休闲度假目的地。	新建	2021-2023	12	4	6	2	瑞金市政府
18		中央红军长征决策和出发重点展示园建设项目	主要包括云石山革命旧址内部展陈提升,对黄陂、云石山沿途村庄部分现有建筑风貌进行提升改造及环境整治改善,做好中央红军长征决策和出发展示馆展陈,保留云石山周边现有农田、设计打造生态广场、景观绿化小品。配套建设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标识系统景观小品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和照明系统、给排水系统等。	新建	2021-2022	2	0.8	1.2		瑞金市政府
19		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历史步道(瑞金段)	瑞金段主要包括连接石城、福建、于都等地步道清理整修及前后贯通。驿站、旅游厕所、生态停车场等游客服务设施建设。道路标识系统建设及沿途景观绿化提升。沿线红军长征村环境整治、红色元素植入、景观提升,长征主题民宿建设。	新建	2021-2022	1	0.5	0.5		瑞金市政府
20		红色培训基地(瑞金干部学院)项目	规划用地面积约 320 亩,总建筑面积约 12.2 万平方米,包括行政楼、教学楼、图书馆、报告厅、食堂、学术交楼中心、体育馆、教职工及学员宿舍楼等建筑及市政园林等配套工程。	续建	2020-2022	10.42	5.9	4.52		赣州城投集团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1	兴国县	江西兴国景行研学项目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915亩,建设内容含总部大楼、军事主题公园、研学场馆、教学楼、青少年营房、花海景观、服务中心、绿化景观、研学餐厅、户外研学设施、景观大门、停车场、研学专家楼及其他服务配套设施。	续建	2020-2022	12.8	5	6	1.8	兴国县政府
22		中央红军长征出发准备重点展示园	主要包括官田中央兵工厂旧址群内部展陈提升、周边环境整治和景观提升、新建红军武器展览馆及互动性体验中心,完善游客中心,增建生态停车场、标识系统、旅游公路(力争开通官田高速出口)等旅游基础设施。结合官田村整体保护利用,开发长征主题民宿、开展农耕文化体验等配套项目。	续建	2021-2023	3	1.6	0.8	0.6	兴国县政府
23		兴国县长征超级IP	挖掘长征历史,弘扬长征精神,开发红色动漫系列产品。	续建	2020-2021	1	0.7			兴国县政府
24	于都县	红色文化展览馆	建筑面积约23000㎡,总布展约9200㎡,建设全面展示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历史的场馆。	续建	2020-2023	3.9	1.9	1	1	于都县政府
25		红色文化培训中心	规划占地面积约435亩,总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主要包括教学、办公、宿舍、食堂、会堂、体育馆、地下室等配套设施,由11栋相对独立的建筑组成。	续建	2020-2023	8.9	4	3	1.9	于都县政府
26		长征历史步道(于都段)	打造主题鲜明的长征步道,全面展示中央红军集结于都的历史,主线为:沙心乡—宽田乡—段屋乡—车溪乡—仙下乡—岭背镇—贡江镇(另一段:段屋—梓山—贡江镇)—新陂乡—利村乡—小溪乡—祁禄山镇(另一段:贡江镇—罗坳—罗江—祁禄山)共涉及14个乡镇,约210公里长征步道,建设长征驿站、标识系统、服务系统等设施。	续建	2020-2023	1.4	0.6	0.5	0.3	于都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7	于都县	于都红军小镇	位于祁禄山金沙村、上岭岗村,打造约 19.34 公里徒步线路,建设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停车场、红色研学基地、民宿等。	续建	2020- 2023	5	2	2	1	于都县政府
28		《夜渡于都河》演艺项目和科技馆	打造《红军夜渡于都河》演艺项目,建设夜渡于都河剧院、长征数字科技体验馆等。	续建	2020- 2022	10	5	5		于都县政府,赣州旅投集团
29	会昌县	风景独好园	建设民艺乡情、养水人家、科普农园、运动娱乐等项目。	续建	2018- 2021	4.5	0.5			会昌县政府
30		中国花谷·小密花乡项目	按照“一路风光、一带产业”空间规划布局,坚持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模式,打造以花卉为特色的现代休闲观光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试验区总体分三期进行建设:一期 12 个项目在 2019 年底基本建成,试验区产业特色基本形成,整体框架全面拉开;二期打造康养文旅产业,启动建设禅心小镇;三期规划建设小密新区项目,打造现代化小城镇样板。	续建	2018- 2025	27.5	0.5	0.5	0.5	会昌县政府
31		汉仙岩景区项目	按照景区规划要求和国家 5A 级景区建设标准进行升级改造。建设内容包括旅游接待中心、停车场、旅游公厕、码头、栈道、游步道、商业配套、市政园林、旅游公路等。	续建	2020- 2025	15	3	0.8	0.5	会昌县政府
32		和君教育小镇	规划用地面积 17150 亩,总建筑面积 180 万平方米,建设“三校三书院”“三村三中心”“三环三水系”“三谷三基地”。	续建	2018- 2024	36	5	5	5	会昌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3	寻乌县	青龙岩旅游度假区项目	建设旅游文化产业园及温泉度假区、佛教缘舍区、漂流冲浪区、丹霞观光区、休闲农庄区、温泉养生区等“一园六区”。	续建	2016-2023	21.88	2.9	3	3	寻乌县政府
34		金刚山旅游度假区项目	建设金刚山茶园、石斛科普园、七彩乡村体验区、金刚山溯溪探险区、金刚山揽胜区。	续建	2019-2025	23.88	2	3	3	寻乌县政府
35		寻乌红色文化资源保护传承项目	依托罗塘谈判旧址建设罗塘谈判红色体验园,以及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道路标识系统、景观绿化提升和环境改造等附属工程。围绕寻乌调查旧址等相关红色资源,利用寻乌二中原有校舍改造建设寻乌调查红色文化培训基地,配套建设游客接待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标识系统等基础设施。	新建	2021-2023	2.63	1.1	1	0.53	寻乌县政府
36	石城县	天沐温泉国际旅游度假区(一期)	规划用地面积约3000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天沐品牌星级温泉酒店、温泉综合楼、汤街、5万平米温泉泡池、有机仿生农业、高级养生养老公寓、温泉洋房、中医疗养院、商业综合体、亲子乐园。	续建	2021-2025	15	5	2	2	石城县政府
37		森林温泉建设项目	规划用地面积约10平方公里,以“心泉森林、静善自然”为主题,以“心、泉、林”为开发主线,打造“生态+温泉+文化”度假、养生、娱乐综合项目,分五大板块、十九个核心项目建设。	续建	2017-2025	23	4	2	1	石城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8	石城县	通天寨创国家旅游度假区项目	完善山顶山下基础设施建设,通过新建环通天寨景交道路及游步道建设,将38平方公里内的景点串点成线,形成大景区;大力发展景区周边业态,完善江背田园综合体建设,提升改造丹霞温泉(爱莲山庄),增设游客体验项目,打造大畲民居集群。	续建	2017-2023	8	1.3	1.7	1	石城县政府
39		石城阻击战纪念园项目	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游步道、旅游商业街区、特色民宿、商业水街和旅游体验项目等,创建4A级景区。	续建	2020-2022	3	2	1	石城县政府	
40		赣江源乡村旅游度假区项目	项目总规划面积约19平方公里,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000亩,主要建设赣江源生态养生旅游度假区、赣江源特色小镇、红色旅游体验项目、生态旅游度假主题酒店、赣源八瀑观光栈道、山地摄影服务站、露营区、自驾车集散基地、山地户外运动基地、乐活养生馆、七岭国际田园山居、溪泉山庄养生度假区、有机农场、水上乐园等。	续建	2020-2022	10	1	4	5	石城县政府
41	宁都县	翠微峰景区提升项目	规划面积5435亩,主要建设翠微峰森林公园;对梅江镇、石上镇、安福乡区域内的景点、景观进行修复、资源整合以及完善区域内基础设施,主要包括梅江镇迳口村何屋山、志坑村、竹坑水库、五里亭渡槽、罗江5处游客服务中心建设,“24里”自行车道、游步道,易堂九子遗址修复,翠微战斗遗址建设,红色历史展览馆、生态停车场、旅游公厕、供水供电设施、环境整治等。	续建	2020-2023	6	2	2	2	宁都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2	宁都县	中央苏区反围剿战争纪念馆提升项目	纪念馆以创建国家4A景区为目标,建设游客中心、停车场,提升游步道,建设旅游厕所及附属设施配套、监控、电子门禁、VR馆等。	新建	2021-2023	1.38	0.3	0.58	0.5	宁都县政府
43		宁都起义纪念馆提升项目	按国家4A级旅游景区标准进行提升,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广场、园林景观、陈列布展工程及安防工程、旅游公厕、游步道等。	新建	2021-2023	1.1	0.4	0.4	0.3	宁都县政府
44		小布镇热水湾乡村旅游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7平方公里,规划建设花海温泉康养旅游度假区,建设游客服务中心、花海、温泉、清霏山居等核心内容。	新建	2021-2023	3.5	1	1	1.5	宁都县政府
45	龙南市	平安驿·龙南客家民俗文化体验地一期	项目建设面积75.52亩,主要建设特色小吃街、民俗院落、手工作坊、文创艺术街、风情酒吧街、茶楼戏楼、圩场集市、活力戏水街等。	新建	2021-2022	2.5	1.5	1		龙南市政府
46		关西围景区提升暨客家博物馆建设项目	主要进行客家博物馆场馆布置,进行关西新围景区内升级改造等。	续建	2020-2021	4	2.5	1.5		龙南市政府
47		围屋民宿小镇(一期)项目	主要建设游客接待中心、渔仔潭围及广场改造、品牌民宿围屋宿集(6-7家品牌民宿)、客家风情商业街(广场)、桥梁、道路改造、水系改造(雷峰渠)、内部景观景点打造等。	新建	2021-2023	6	2	2	2	龙南市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48	龙南市	虔心小镇乐启生健康产业项目	规划面积约6万亩,打造国际再生医学中心、国际生殖医疗中心、国际抗衰老中心等八大中心,以“医养+文旅”为方向,融合“大健康+旅游”新型康养旅游模式,以医学疗养为核心,以生态农业为基础,以文旅融合发展为特色,引领“第二家园”建设,建成集康、养、游、居为一体的全球康养旅居度假目的地。	新建	2021-2023	60	5	5	50	龙南市政府
49		玉石仙岩景区项目	占地面积约960亩,主要建设以阳明文化为主题的体验区、阳明心学研究院、游步道、登山道、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垃圾处理中心等。	新建	2021-2023	9.6	4	3.6	2	龙南市政府
50	全南县	鼎龙·十里桃江国际芳香森林度假区项目	项目占地约3.6万亩,重点围绕野奢、动物、温泉、桃江、江畔、山居6大国际酒店,桃江动物谷、野奢动物王国、温泉水世界3大主题乐园,1个芳香特色小镇,1个国际康养小镇,1个影视艺术温泉小镇和1个文旅公寓配套等六大核心内容进行打造。	续建	2019-2023	100	15	15	20	全南县政府
51		天龙山旅游度假区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阿婆渔村、大地之手、天空之镜、福寿湖公园、康养社区以及营地度假板块等项目。	续建	2018-2022	20	2	4.5	3	全南县政府
52		中国攀岩小镇	项目占地约630亩,建设“活力攀岩”“乐玩航空”“探险户外”“奢享田园”四大板块,打造集体育、康养、现代农业为一体的攀岩主题小镇。	续建	2017-2022	10	0.6	0.6	0.52	全南县政府
53		“135现代艺术街区”主题街区项目	项目占地约240亩,辐射至梅子山公园;通过植入“夜游、夜宴、夜购、夜娱、夜宿、夜练、夜读”等业态,打造文化创意潮流体验街区。	新建	2021-2023	6	1	3.5	1.5	全南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54	定南县	定南涵湖旅游度假区项目	项目规划面积为15000亩，主要建设特色酒店、生态漂流、康养基地及相关旅游配套基础设施，以及项目范围内相关业态之间的道路升级改造、后续绿化亮化等工程。项目建设工期五年，分二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期限不超过2年(即2020年9月-2022年9月)，投资约2亿元；二期工程建设期限不超过3年(即2025年9月前完成)，投资约6.6亿元。	新建	2021-2025	8.6	1.5	1.5	2	定南县政府
55		江右亚丁·水迹文旅项目	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建设内容为打造基础设施、建设30套方舟+中端柚玲珑民宿，投资金额6350万元；二期建设内容为20套高端柚玲珑野奢民宿和徒步山道，投资金额16750万元；三期建设内容为20套高端织女民宿及森林栈道，投资金额7650万元。	新建	2021-2023	3.075	1	1.5	0.5075	定南县政府
56		岢美山工矿时代项目	打造工矿小镇以及极钨地质公园，建设内容包括：工人村棚户区改造、旅游驿站，吃、住、行、游、购、娱业态打造，小镇道路升级、沿线房屋立面改造、绿化亮化，以及旅游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标识标牌系统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工矿博物馆、上下山索道、矿洞参观研学基地、地质公园景观设施打造、5D观光隧道及旅游服务设施、观光栈道、矿石民宿院落等配套设施、景观节点打造、亮化工程等。	新建	2021-2026	18	2	3	4	定南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57	定南县	龙归湖旅游度假区项目	项目占地 200 亩，其中新建定南古城(客家文旅商业街)占地约 160 亩,5 星级酒店占地约 40 亩；高端民宿、房车营地及龙归湖建设相关旅游配套设施等；全域旅游集散中心和研学基地等；新建金融科创小镇。	新建	2021- 2023	11	2	5	6	定南县政府
58	安远县	三百山创 5A 级景区提升项目	三百山运动休闲生态公园建设项目规划总面积 500 亩，主要建设公园、房车宿营地、装配式游客服务中心、装配式公厕、园林绿化等相关配套设施设备；三百山旅游综合体酒店项目主要建设三百山国际酒店、休闲广场、超大型生态停车场、商业街、舞台广场等，打造安远特色休闲娱乐、餐饮住宿、旅游集散为一体的大型综合体项目；三百山索道项目建设三百山过桥垄至福鳌塘客运索道、接待中心及附属基础设施建设。	续建	2020- 2023	6.3	3	1.3	2	安远县政府
59		朱德天心整军旅游区	项目占地面积约 400 亩，建设规模 15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朱德天心整军纪念园区、红色文化街区、红色教育培训基地等。包括游客接待中心、旅游步道、综合教学楼、体能训练场、农垦体验园、旅游餐饮、旅游民宿、旅游商业店铺、整军广场、纪念馆、旧址修复及街区立面改造等配套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	续建	2020- 2023	4.5	1	1	2.5	安远县政府
60		特色精品民宿整体开发建设项目	项目占地约 1200 亩，建设规模 18 万平方米，建设三百山兰花主题、乡村休闲运动体验主题、盆栽盆景主题等多个特色精品民宿，以及游客接待中心、吊脚楼民宿、木屋民宿、星空宿营地(帐篷营地)、飞机模型餐厅、动车模型营宿、水上滑道、山体滑草、生态停车场、游步道、生态采摘园等。	新建	2021- 2023	7.8	0.8	2	5	安远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61	大余县	南安历史文化园	建设博物馆馆前滨水平台、南安大码头至牡丹亭廊桥水上乐园,利用成型的牡丹亭文化园,打造婚庆、演艺产业,大力发展夜间经济等。	续建	2020-2025	21	2	3	5	大余县政府
62		丫山景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提升项目	龙山小镇:建设农商街二期、A哆水寨二期、禅茶广场、阳明书院、院士楼、森林公园、私塾等,完善旅游公路、游步道等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大龙山生态康养度假中心:建设生态客房、会务中心、影剧院、拳击馆、健身房、游泳池、康养中心等。旅游集散中心:建设游客集散中心、文化创意展示街、特色美食街、商业街等。	续建	2017-2021	8.5	0.5	0	0	大余县政府
63		西华山国家矿山公园	西华山钨矿矿山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总面积约6.47平方公里,主要地质灾害治理、矿山环境治理、矿山(地质)遗迹保护与修复工程等。西华山钨矿矿山公园:占地约45万m ² ,主要建设公园入口核心区、矿山生活体验区、矿山遗迹保护及配套设施等。	续建	2018-2022	10	1.2	0.5	0	大余县政府
64	上犹县	赣州天沐温泉度假小镇	项目一期占地约400亩,主要建设汤街、水上乐园、温泉宫、温泉酒店等;二期项目占地约850亩,按国家4A级景区标准规划建设婚庆广场、婚纱摄影、主题特色餐饮、民俗展览馆、康体运动、户外拓展与农事体验、康养综合体等。	续建	2017-2022	30	4	5	7	上犹县政府
65		上犹众和康养基地	项目占地约400亩,打造集中医美容、水疗药浴、养生养老、旅游休闲度假为一体的康养项目,主要建设产权式康养公寓、停车场及养生养老健康配套设施等。	续建	2020-2023	8	2	3	3	上犹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66	上犹县	南湖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提升项目	项目占地约1500亩,依托南河湖独特的区位条件和优美自然环境,按照国家4A级景区标准建设集民宿商业、康养度假、特色居住、商务会务、休闲度假等功能于一体的康养旅游综合体项目。	续建	2020-2024	50	8	10	12	上犹县政府
67	崇义县	上堡梯田景区提升项目和上堡整训纪念馆项目	建设上堡梯田景区基础设施建;上堡整训纪念馆项目:将朱德陈毅旧居万和堂、黄土坳军营旧址肖屋司马第、文英南昌起义军余部驻地旧址邱氏宗祠、古亭南昌起义军余部驻地旧址古亭大江坝等连成一体进行建设,兴建“上堡整训”广场、蔡会文烈士纪念碑,雕刻参加上堡整训11位将军雕像等。	续建	2020-2025	23	1.5	10	11.5	崇义县政府
68		阳明心城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	项目借助阳明山森林公园优越生态资源,打造阳明古城、客家风情街、综合康养酒店、氧心康养片区、怡养社区、教育片区等于一体的文化旅游综合体。	续建	2020-2025	60.00	15.00	20	25	崇义县政府
69		阳明军事文化体验园项目	项目按照江西省4A级乡村旅游点标准,分三期建设,投资总额约5.2亿元,总规划面积为6.2平方公里,建筑面积518.51亩(含公共园林绿地),包含阳明苑(王阳明军事博物馆)、磐王寨、阳明中军营、河道漂流、乡约拾光游乐场、旅游服务中心等开发内容。	续建	2019-2022	5.2	0.8	1.5	1.2	崇义县政府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总投资(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70	信丰县	谷山投资建设 项目	规划面积约 17 平方公里，建设内容主要为极致游乐版块、休闲康养版块、研学教育版块、景区购物体验版块及景区基础设施配套。	续建	2021- 2025	5	1	1.5	1.5	信丰县政府
71		赣南游击词 主题园	规划面积约为 2400 亩，主要建设景区大门、新四军广场、酒店、展览馆、赣南游击词文化墙、交通总站、哨所、游击秘道、旅游公路及修缮指挥中心(中央分局旧址、九月会议旧址)、广东省委旧址、赣南特委机关旧址等。	续建	2020- 2022	3.2	1.5	1		信丰县政府
72		百石长征 第一仗核心 展示园	核心区规划面积 1.5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雕塑、展览馆、游客服务中心、洪超烈士陵园、红军广场、长征步道等，修缮中央红军长征第一仗旧址、中央红军长征第一仗指挥部旧址、红军营房、炮楼等革命旧址。	续建	2020- 2022	2.3	1.5	0.5		信丰县政府
合计						1139.8	217.35	220.55	250.08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赣州军分区，市委各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群众团体，新闻单位。

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2021年7月27日印发
